

# 当代英语诗歌的六大主题

□ 远 洋

本文是作者十余年来译介重要的英语诗人及其诗歌作品过程中的一些观察和思考。概而言之,以下六个方面是观察当代英语诗歌创作的一些重要切入点。

## 民族性与地域性

谈到当代英语诗歌与诗人,不能不提到布罗茨基所说的“当今英语世界最好的诗人”、1992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德里克·沃尔科特,他离世至今已已有7年,但其诗歌成就至今依然卓越。

沃尔科特的父亲是英国人,祖母和外祖母都是黑奴的后裔,在长诗《“飞翔”纵帆船》中他写道,“我只是一个热爱大海的红魔鬼,我受过健全的殖民地教育,我身体里有荷兰人、黑人和英国人,要么我什么都不是,要么我就是个民族。”这几行诗可以说是对自身血统及文化背景的“寻根”,但同时又透出外在身份与内心世界的矛盾和分裂。

即使在文坛崭露头角之后,他仍然发现自己深陷两边不讨好的尴尬处境,无法摆脱。加勒比评论家指责他是叛徒,英美文学传统卫道士将他视为盗用文学经典的小偷。他含泪审视种族疏离和文化冲突,克服难以排解的痛苦,将所遭受的身心磨难转化为抒情的吟唱。殖民地历史、残酷现实、身份困惑、语言诘难、自我放逐及寻找家园等多重意蕴,在其诗中交替出现。抒写自我而又能超越自我,富于地域色彩而又能超越地域性的局限,充满“加勒比意识”又上升到具有普遍意义的人类之歌。那里被遗忘的底层众生,被海水环绕着的地球边缘上的人们,那些多少年来“沉默的大多数”,终于通过沃尔科特发出自己的声音。

1986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沃莱·索因卡在政治和文学上一直非常活跃。虽然他是因戏剧而获奖,但他的诗与其他因诗获奖的诺奖得主相比,不仅毫不逊色,而且独树一帜,尤显犀利、深刻。他由于巨大的文学成就被称之为“非洲的莎士比亚”,也因为敢于伸张正义被尊崇为“非洲的良心”、“老虎索因卡”。他先后出版过五部诗集。在他的诗中,字字行行都蕴藏着闪电,潜行着火,时有雷霆震怒、火山爆发。

他是一个有历史使命感 and 现实责任感的诗人,他深深植根于非洲大地,植根于非洲历史与现实的土壤,自觉地担当启蒙重任,他说:“在尼日利亚,文学就是政治的。我也可以说,有时写作会强烈地受制于一种无法阻挡的、必须进行政治性写作的责任感。”他主张,“作家写作要反映社会现实,要对社会进行反思,诗人、艺术家无法游离于大的社会历史背景,不反映社会现实,只能是一种逃避主义”。作为先行者和拓荒者,一方面投身于政治斗争,一方面以笔做武器,抨击社会黑暗,并号召和激励同伴,“必须在黎明出发”。他在诗歌艺术上是“先锋派”,吸纳了现代派诗歌的各种元素,而又能标新立异。他的诗总是使我联想到杜甫和鲁迅,其内涵忧愤深广,意象突兀奇崛,语言精炼凝重、冷峻尖锐,节奏沉郁顿挫,有一种强烈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在翻译中,我力图忠实

地再现这种迥异于其他诗人的特质,传达出他愤怒的激情和批判的力量。

## 自然与生态

在大洋彼岸的美国,从17世纪第一批欧洲移民到达新大陆,人与自然的关联就成为他们的核心问题。于是,第一位歌颂自然的诗人布雷兹特里特,便带着他的《沉思录》应运而生,之后由惠特曼、梭罗等发扬光大。进入20世纪,出现了一大批具有自觉生态意识、书写自然的诗人。

惠特曼之后弗罗斯特是一大高峰,尽管他已逝60年,但其影响至今不衰。他常常被误读为“田园诗人”,而忽视了其作品中深刻的现代性内涵。他生逢美国现代化高速发展时期,他的诗是自我与世界的对话——对人与自然、人与自我、人与人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甚至矛盾冲突的解析,对过度工业化、过度现代化乃至整个西方文明的现代性反思,是智者对生命存在的领悟,对普遍人性和真理的探求,从而达到人与世界的和解。“始于愉悦,终于智慧”,不仅给人以美的享受,而且给人以思想的启迪。从现代性视角重新解读弗罗斯特,也许,从弗罗斯特的诗中可以找到“灵丹妙药”,用以治疗“现代性焦虑”这种普遍存在的城市病。

另一位同时代诗人罗宾逊·杰弗斯,其观点更为激进,并以自己的一生践行自己的主张。他年轻时追求“鹰一样的女人”,搬到加州荒僻的蒙特雷海岸地区,过着离群独居的生活,耗费毕生精力自建“岩屋”和“鹰塔”,这两座建筑现已成为当地著名的旅游景观和留给世人的文化遗产,成为加州象征创造性、个性和力量的纪念碑。他创造了“非人类主义”这个词,并以此建立自己的“新宗教信仰”,突破了《圣经》“创世记”中人类高于其他物种的优越性并要管理它们的说法,不认为人类是生物界的中心、地球的主宰,不认为生物有高下之分。他在现代社会中具有强大的影响力,特别是20世纪70年代以来,生态主义批评蓬勃兴起,他受到人类学家、生态学家及其他自然科学工作者、环保主义者的热烈追捧。

罗伯特·哈斯是第八届美国桂冠诗人,美国当代诗歌核心人物之一。他的诗歌植根于自然世界之美,他长期兼职于国际河流网络,关注世界各地生态环境。在长诗《地球的状况》中,他认为地球的状况已经不可逆转地改变了,神话和宗教的衰落,科学技术的进步,使人类失去了对大自然的敬畏,“征服自然,改造自然”,肆意妄为,贪婪疯狂地进行攫取掠夺,破坏了整个地球生态系统,很多物种消失了,环境恶化,人类自身的生存堪忧。结尾诘问:“我们人类何去何从?”但诗人仍然保持着谨慎的乐观:“因为地球需要一场复原之梦——地舞蹈,而鸟儿正不断抵达,它们成千上万,无边无际的北极群,她丰富多彩的众生。”

他继承了自惠特曼以来的美国诗歌传统,热情讴歌大自然,并着力于探究人与自然的联系,追求人与自然的和谐。在他的诗中,人与万物是平等的,人的形象、情感、情态与自然景物融合在

一起,并非借景生情、以景喻情;自然风物是反复出现的主题,很多诗直写景物、动植物,动植物是其主角;即使是描写两性关系的诗,也呈现出自然之美,以及对扭曲变态的忏悔和纠正;他从自然吟唱开始,进而走向社会批判,对人类的贪婪掠夺、强权争霸等丑恶现象,一改向来温文尔雅、委婉含蓄的风度,几近拍案而起、怒发冲冠,将诗笔换作“投枪和匕首”,秉笔直书,给予无情的揭露和抨击。他的自然诗学也是生命诗学,探索生死奥义、生命真谛,天人之际,与中国老庄之道殊途同归。

被称之为“垮掉一代”的诗人加里·斯奈德,也是健在的自然诗歌成就卓著者之一。他长期翻译中国古诗,修习日本禅宗,深受东方文化的影响。他身体力行地实践自己的诗学主张:“我力图将历史与那大片荒芜的土地容纳在心里,这样,我的诗或许更可接近于事物的本色以对抗我们时代的失衡、紊乱及愚昧无知。”他“重新安居”荒野,以诗参禅悟道,用诗表达“众生平等,万物皆有佛性”等观念,以佛教轮回观来反思人类的生活方式,以“最古老的价值观”反思批判现代文明,指向未来。

## 种族、神话与历史

第19任美国桂冠诗人娜塔莎·特塞蒂生长在密西西比,父亲是白人,母亲是黑人。2007年,她以诗集《蛮夷卫队》获普利策诗歌奖。美国国会图书馆馆长詹姆斯·毕灵顿赞扬特塞蒂女士是“一位杰出的诗人/历史学家”,其诗“深入个人或群体、童年或百年前的历史表层之下,探索我们皆须面对的人类斗争”。

娜塔莎·特塞蒂的母亲非常不幸,生为黑人,遭受歧视,在密州与白人结婚竟属违法,离异,妈妈再嫁,1985年与第二任丈夫离婚,随即被此人谋杀。母亲被害时她19岁,正在读大学一年级。《蛮夷卫队》的灵感有很大一部分,来自苦难。她走出个人和家庭不幸的阴影,用诗歌探究历史的真相,寻找救赎灵魂和改变现实的道路,她的作品在大学课堂被深入讨论,在社会上引起极大反响,唤醒更多的人正视历史与现实,从麻木不仁中觉醒。她通过亲身经历和家庭、种族历史,恢复和复原历史的本来面目——失去或“抹掉”的生活和声音,经由她处理的传统形式被赋予久远——特塞蒂在一次访谈中说:“我执着于保持不变。我特别有兴趣于美洲和植根于殖民主义的历史,那种语言和帝国主义、剥夺公民选举权、人们被奴役的图解,以及人民因为血统被分开的方式。”

2019—2022年担任第23届美国桂冠诗人的乔伊·哈卓,出生在俄克拉荷马州的塔尔萨,是印第安原住民。哈卓借鉴了印第安原住民的故事和历史,以及女权主义和社会主义的诗歌传统,并经常将土著神话、象征和价值融入她的作品中。她也非常注重政治、传统、记忆与诗歌的转换。《在疯狂的爱与战争》中,探讨了土著居民在现代美国社会中面临的困难,挖掘各个方面、多种声音、截然不同的土著民族经验。哈卓通过对

不同世界的富有启发性的观察,探索并创造了文化记忆。

## 移民与时代困境

2014年普利策诗歌奖得主、印度裔美国诗人维贾伊·瑟哈德里在他的第三部也是最重要的诗集《三部分》中,用很多诗篇书写移民的漂泊生活,还向我们展示了许多当代社会由于信息技术的发展和导致人被监控的社会图景。在《监视报告》中戏谑地将其当作某种压倒一切的、渗透于我们生活的窥探力:“全方位的麦克风和摄像头,都是微型的,/藏在盆栽翠柏里/正在记录我的日出自助脱口秀……”摄像头整个下午跟着这脱口秀主持人,直到他发现自己置身于一个肮脏破败的公共厕所。

2018年1月,一位名叫王海洋的年轻诗人获得艾略特奖,可谓在英语诗歌界横空出世、一举成名。这个生猛的诗歌新秀,是何许人也?查其简历,得知是一个不到三十岁的越南裔美国小子,他1988年出生于西贡,两岁时移民美国。2016年,他的处女诗集《出口创伤累累的夜空》出版后,被《纽约客》《纽约时报》等众多媒体评为年度最佳图书。其中有篇评论文章的标题就是:“一个叫海洋的诗人怎样修理我们的英语”。这位年轻诗人自己并没有真正经历过战争,但他在写作中自觉地通过个人化书写承担起一个民族的历史记忆,仿佛几代人的苦难都压在他的身上,仿佛无数死者的灵魂都在通过他这一支孤独的笔来倾诉,因而获得了震撼人心的力量。

## 女性主义与爱情

生死爱欲是传统的诗歌主题。其中爱情更是传统文学中的重要主题,但在现代诗中,爱情更多地让位于两性关系,由热情讴歌、浪漫吟唱渐渐变为理性描写、冷峻剖析。普拉斯被英美文学界称之为“女性主义文学里程碑”,一直为人称道的是她的女性主义视角,她通过大量作品揭开现实温情脉脉的面纱,把女性不堪重负的现实处境揭开给人看。

英国上任桂冠诗人卡洛尔·安·达菲的写作更为丰富和广阔。作为女性,她有着女性主义色彩的呼声;作为苏格兰诗人,她又着意于苏格兰民族传统的传承。她个性鲜明,既单纯又复杂,是一位集多种身份于一体的大诗人。在诗集《世界之妻》中,达菲从女性角度出发,融入现代社会生活情景,颠覆并重构以男性为中心的神话、童话、传说、圣经故事甚至真实的人物和事件,用诙谐的语言模拟了世界上各种各样妻子的处境,抒发了在文学作品中通常处于失语状态的妇女的心声,以辛辣凌厉的笔法描绘了男女众生相,全书构成一个光怪陆离的万花筒,折射了当今世界的社会现实,揭示了人性的复杂性。

另一位美国女诗人莎朗·奥兹则更加“出位”。2013年1月和3月,她以71岁高龄先后获得艾略特诗歌奖和普利策诗歌奖。她的作品被视

为继承了惠特曼颂扬身体的传统,而且对她来说,身体是一个存在的凭证。肉体经验是身体接触和形成主要人际关系的首要模式。诗歌从身体出发,汇聚其所有的快乐和痛苦,所以特别容易引起女性读者的共鸣。她有着鲜明的女性意识,用女性的眼光打量一切,用女人心灵和身体来感受一切。她没有陷入偏激狭隘的女权主义,宽容而超越,从日常生活、两性关系中探索复杂而普遍的人性,提高到哲学和宗教的层面,上升到大境界——从肉体出发的诗歌,经由肉体上升到对人与人之间关系、人性和灵魂的追问、探寻与挖掘,有着哲学思辨和社会批判色彩,拓宽和丰富了诗歌美学的疆域。

## 宇航、科幻或未来世界

这是关乎人类和地球未来的主题,写这类主题的诗人凤毛麟角。第22届美国桂冠诗人特蕾茜·K·史密斯的父亲是在20世纪40年代和50年代长大的孩子,受到当时风靡美国的“火星狂热”的“控制”,后来成为在哈勃望远镜工作的科学家,在70年代有了自己的孩子——出生于1972年的史密斯,当然从小到大深受父亲的影响,对无限的宇宙、有限的生命充满无限的好奇心。

我父亲在哈勃太空望远镜工作,他说:他们的操作就像外科医生:擦洗和穿戴纸质的绿色护套,房间于严寒,明亮雪白。

她的诗集《火星生活》将人类生活纳入宇宙背景之中,试图教我们去理解人类与宇宙的奥秘,把浩瀚宇宙和漫漫人生、纷繁现实放在一起,积极干预生活与政治,批判社会的不公与人性的黑暗,倾诉生命的哀伤与创痛,体悟并揭示人生的意义。科学的发展促进了人类对宇宙和自身的了解。“我们从哪里来?我们是谁?我们往哪里去?”科学说,宇宙,生命来源于大爆炸之后的一系列演变,但诗人不能满足于科学提供给我们知识,科学知识只能作为诗歌艺术的基础和前提。获美国国家图书奖的作家帕特里夏·史密斯说:“尽管它有超凡脱俗的标题,但特蕾茜·K·史密斯的《火星生活》密不可分地植根于现实,具有令人震惊的力量。是的,她带我们在宇宙中嬉戏,思考魔法般的问题和必死的命运。”

关于当代英语诗歌的主题可以写很厚的一本书,在有限篇幅里这样概括难免捉襟见肘,挂一漏万。很多诗人的作品复杂而深奥,涉及很多主题,并非这么简单。此外,需要指出的是,英语诗歌界曾经盛行数十年的各种流派早已偃旗息鼓,不再山头林立,而诗人却不断异峰突起,异彩纷呈。诗人们在艺术上大多转益多师,意象派手法被广泛吸收采用,趋向于综合化应用多种多样的写作技巧;从前述评中也可以看出,这些诗人早已解决了“怎么写”的技术问题,对于他们,“写什么”的选材问题更为重要,也正是由于对于主题和题材的用心选择,才有如此非凡的成就。而在司空见惯的题材里,他们的“怎么写”又开掘得更深、更具个人特色。

(作者系诗人、译者,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 从《漫长的决定》中感受生命穿越孤独的力量

□ 刘成富

于行政部分而言,作为社会主体的人都是健康的,那些无法适应者的生活是不在考虑范围之类的。这些人只能从公众视野中消失,根本就没有什么资格来享受这美好的世界。

从此,年仅十岁的哥哥肩负起了照顾弟弟的重任。他与弟弟形影不离,相依为命。为了照顾弟弟,哥哥告别了青少年时代本来应有的天真和快乐。他常常带着残疾的弟弟上山感受大自然,感受各种美妙的气味和声音。他甚至不愿跟同龄的孩子一起外出,也不愿意去接触外面的世界。他只是希望有一天,当他提起残疾弟弟的时候,人们不会感到很意外,也不会投来异样的目光,而是自然而然地接受这一切。

在姐姐的眼里,残疾的弟弟意味着永无止境的照顾和麻烦,一家人都因为他而失去了自由和快乐。姐姐想要的是普通人的正常生活,家里可以接待亲友,屋子洋溢着轻松愉快的氛围。她十分怀念过去,哥哥总是以“保护者”的角色带着她探索身外的世界。

庆幸的是,世上还有外婆关爱并疼爱着她。对于姐姐来说,外祖母成了个避风港,与外祖母共同居住的日子让她感到了一丝温暖。外祖母告诉了她许多新奇有趣的知识,给她讲了许多动人的故事。与外祖母在乡下的生活是轻松的、愉快的,不仅家人的忽视带给姐姐的愤怒消失了,而且外祖母对残疾弟弟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舒缓了姐姐的心情。外祖母如同家中的平衡器,虽然沉默寡言,但总能敏锐地洞察到每一位家人的感受,并用独特的方式去帮助他们。

更值得注意的是,这部小说的叙述者不是通常意义上的人,而是家中用来装饰庭院的石头。石头告诉我们:“我们是这家庭院墙上的红棕色石头,故事的叙述者是我们……被镶嵌在墙上的我们俯视着他们的生活。”在这部小说的前言里,

作者引用了《路加福音》中的一句话:“如果他们沉默不语,那么石头就会叫出声来。”通过石头眼皮底下的家庭环境以及家庭成员的所作所为,细心的读者能够感受到这个家庭的气氛以及家庭成员各自不同的心里。

作者只用了很小的篇幅描写残疾弟弟的去场景,甚至连死因也没有交代,但是通过石头的视角成功地为我们勾勒出了送葬时的场景。石头看到姐姐颤巍巍地走着,仿佛丢了魂似的。石头想要安慰她,可谁又能听见这些石头的声音?但是,石头见证了残疾弟弟出生时全家人的喜悦,记录了姐姐因残疾弟弟而愤愤不平的心情,而且聆听到了姐姐在葬礼上发自肺腑地呼唤弟弟的心声。克拉拉·杜旁-莫诺告诉我们,因为在写这部小说的时候,她更像是处在一个直觉的、感官的状态,对所写的内容无法推敲,更像是回忆中感知的再现。她为我们构建了一个记忆空间,阅读成了读者置身其中的一种观察和体会,能够直观且切身地感受到这个不幸家庭所发生的一切。

杜旁-莫诺曾直言不讳地告诉我们,《漫长的决定》是一部具有自传色彩的小说,因为她本人也有过一个身患残疾且夭折的弟弟。书中所塑造的几个孩子分别代表她当时面对残疾弟弟所表现出来的不同情绪。不过,小说的叙述者始终没有表现出强烈的感情色彩,既没有讴歌哥哥对弟弟无微不至的关怀,也没有对姐姐的冷漠行为说三道四。即便是残疾儿夭折的那一天,也没有大量的笔墨大肆描绘全家的悲痛之情,只是通过一些很小的细节渲染了哀伤的氛围。比如,夭折的残疾儿躺在棺材里,哥哥最后一次用脸贴了贴那张冰冷的脸。

在接受采访的过程中,杜旁-莫诺告诉我们,姐姐的愤怒来自于恐惧。面对残疾的弟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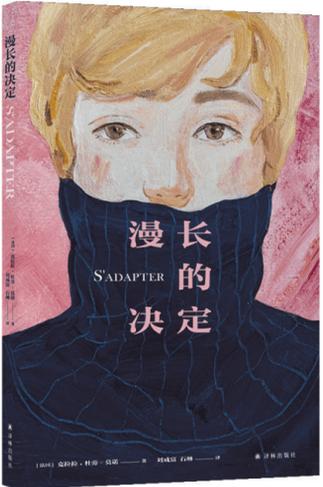
她感到害怕,根本没有办法像其他家庭成员那样坦然地接受现实,这也是她最需要适应的地方。最直观的是,这种情感源于一种“被剥夺感”。残疾弟弟的出生剥夺了家人的快乐和幸福,也使这一家人失去了原有的平衡。面对这样的不幸,姐姐无能为力,她知道生活不可能回到从前。这种“被剥夺感”激发了更为复杂的情绪,一是报复,二是愧疚。

更具有意味的是,残疾儿夭折后,这户人家又添了个小儿子。如果说哥哥在这部小说中象征责任与担当,姐姐象征愤怒与无情,那么,这个小儿子则象征着怜悯与善良。他总是站在弱小的那一边,怜悯早逝的哥哥,对那个未曾谋面的哥哥一直牵肠挂肚。他渴望认识他、感受他、保护他,甚至把自己想象成他。他在想象中与残疾的哥哥交谈,与他分享生活中的点点滴滴。他以自己的方式独自默默地怀念着他。随着残疾儿的离世和新生命的降临,故事逐渐走向了终点,故事中的人物也有了各自的归宿。借由小儿子

的视角,作者以细腻而忧伤的笔调表现了这个家庭承受的打击和难以愈合的创伤。不过,脆弱的家庭也开始慢慢地从痛苦中振作起来,残疾儿让他们受到了教育并学会感受个体生命。

这部小说充满了许多人生哲理。残疾儿与后来降生的小儿子之间的生命联系常常令读者陷入深思。在小儿子的眼里,残疾哥哥在这个世界上不仅仅活了九年,而是永远,后来的那一部分仍在不断觉醒。认知差异使得这个少年老成的孩子鹤立鸡群,出类拔萃。面对高山的时候,他觉得山里涌动着生命,仿佛看到了数个世纪前的场景。这样的感觉流露出了他内心深处孤独,同时也赋予了记忆和感官的永恒。尽管残疾儿离开了人世,但是,过去的瞬间并没有完全消失,而是凝结了起来,在永恒的时间中不断延续,不断跨越现实的界限,为读者提供更为丰富的思考空间。

(作者系本书译者,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教授)



《漫长的决定》,【法】克拉拉·杜旁-莫诺著,译林出版社,2024年3月

克拉拉·杜旁-莫诺(Clara Dupont-Monod)是法国当代著名的女作家,出版过《国王说我是魔鬼》《反抗》等一系列小说,先后获得龚古尔中学生奖、明德诺文学奖和费米娜文学奖。她的小说《漫长的决定》(S'adapter)为我们生动地讲述了一个不幸之家的故事。故事的开头是这样的,有一天,法国中部塞文山麓降生了一个新生儿,全家人沉浸一片欢乐和喜悦之中。但是,细心的妈妈很快发现这个新生儿对眼前的东西没有任何反应。医生说,这个有先天性缺陷的孩子不仅什么也看不见,而且以后也不会说话,更不会走路。他能听见声音,但活不过三岁。这家人不得不听天由命并接受残酷的社会现实。正如小说中所说的那样,这个国家不允许不健全的人存在,公共设施都是为正常的人所准备的,似乎从来就没有考虑过残疾人的存在。相关部门也不会为这样的家庭提供任何帮助。对

